**朝阳区高一语文第15课时学习指南**

**《故都的秋》**

**学习目标：**

1、运用思维导图的方式，整体感知全文的主体内容与情感脉络。

2、对比阅读《故都的秋》和老舍的《济南的秋天》，圈画出两篇文章的主要描写秋天的意象，概括意象的特点，比较两篇文章体现出的不同的自然美特点。

3、能借助链接材料，从景物描写、色彩分析等角度，赏析《故都的秋》的独特审美特点，体现作者以悲凉为美的独特的审美趣味。

**学法指导：**

1、思维导图法，整体感知本文结构。

2、对比阅读法，体会本文“悲凉美”的文学风格。

**学习任务单：**

**任务一： 自己选取一段音乐（比如《秋日私语》等），有感情地朗诵全篇；**

**任务二： 结合阅读并回顾本文的主要内容，完成全篇主干内容的思维导图；（讲析部分见课件）**

**任务三：与老舍的《济南的秋天》，体会作者悲凉美的审美趣味。（讲析部分见课件）**

**济南的秋天**

**老舍**

　　济南的秋天是诗境的。设若你的幻想中有个中古的老城，有睡着了的大城楼，有狭窄的古石路，有宽厚的石城墙，环城流着一道清溪，倒映着山影，岸上蹲着红袍绿裤的小妞儿。你的幻想中要是这么个境界，那便是个济南。设若你幻想不出--许多人是不会幻想的--请到济南来看看吧。
　　请你在秋天来。那城，那河，那古路，那山影，是终年给你预备着的。可是，加上济南的秋色，济南由古朴的画境转入静美的诗境中了。这个诗意秋光秋色是济南独有的。上帝把夏天的艺术赐给瑞士，把春天的赐给西湖，秋和冬的全赐给了济南。秋和冬是不好分开的，秋睡熟了一点便是冬，上帝不愿意把它忽然唤醒，所以作个整人情，连秋带冬全给了济南。
　　诗的境界中必须有山有水。那末，请看济南吧。那颜色不同，方向不同，高矮不同的山，在秋色中便越发的不同了。以颜色说吧，山腰中的松树是青黑的，加上秋阳的斜射，那片青黑便多出些比灰色深，比黑色浅的颜色，把旁边的黄草盖成一层灰中透黄的阴影，山脚是镶着各色条子的，一层层的，有的黄，有的灰，有的绿，有的似乎是藕荷色儿。山顶上的色儿也随着太阳的转移而不同。山顶的颜色不同还不重要，山腰中的颜色不同才真叫人想作几句诗。山腰中的颜色是永远在那儿变动，特别是在秋天，那阳光能够忽然清凉一会儿，忽然又温暖一会儿，这个变动并不激烈，可是山上的颜色觉得出这个变化，而立刻随着变换。忽然黄色更真了一些，忽然又暗了一些，忽然像有层看不见的薄雾在那儿流动，忽然像有股细风替“自然”调合着彩色，轻轻的抹上一层各色俱全而全是淡美的色道儿。有这样的山，再配上那蓝的天，晴暖的阳光；蓝得像要由蓝变绿了，可又没完全绿了；晴暖得要发燥了，可是有点凉风，正象诗一样的温柔；这便是济南的秋。况且因为颜色的不同，那山的高低也更显然了。高的更高了些，低的更低了些，山的棱角曲线在晴空中更真了，更分明了，更瘦硬了。看山顶上那个塔！
　　再看水。以量说，以质说，以形式说，哪儿的水能比济南？有泉--到处是泉--有河，有湖，这是由形式上分。不管是泉是河是湖，全是那么清，全是那么甜，哎呀，济南是“自然”的Sweet heart 吧？大明湖夏日的茶花，城河的绿柳，自然是美好的了。可是看水，是要看秋水的。济南有秋山，又有秋水，这个秋才算个秋，因为秋神是在济南住家的。先不用说别的，只说水中的绿藻吧。那份儿绿色，除了上帝心中的绿色，恐怕没有别的东西能比拟的。这种鲜绿色借着水的清澄显露出来，好像美人借着镜子鉴赏自己的美。是的，这些绿藻是自己享受那水的甜美呢，不是为谁看的。它们知道它们那点绿的心事，它们终年在那儿吻着水皮，做着绿色的香梦。淘气的鸭子，用黄金的脚掌碰它们一两下。浣女的影儿，吻它们的绿叶一两下。只有这个，是它们的香甜的烦恼。羡慕死诗人呀！
　　在秋天，水和蓝天一样的清凉。天上微微有些白云，水上微微有些波皱。天水之间，全是清明，温暖的空气，带着一点桂花的香味。山影儿也更真了。秋山秋水虚幻的吻着。山儿不动，水儿微响。那中古的老城，带着这片秋色秋声，是济南，是诗。
　　要知济南的冬日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原名《一些印象（续四）》，初载1931年3月《齐大月刊》第一卷第五期）

1、和本文进行对比，圈画出两篇文章的主要描写秋天的意象，概括意象的特点，比较两篇文章体现出的不同的自然美特点。

2、郁达夫的散文的悲凉美，体现在哪些方面，结合文本进行分析阐释，同时尝试分析这种悲凉美产生的原因。

**任务四： 阅读《废墟之美》，圈画能够展示人类对废墟的独特美感的认识过程的语句。**

废墟在很多中国人的心目中是一个跟文化和美学不相干的贬义词，甚至《现代汉语词典》对废墟一词的解释也仅仅是城市、村庄遭受破坏或灾害后变成的荒凉地方。《现代汉语词典》的解释并没有错;但若用世界知识来衡量，这样的理解就很不够了。在欧洲，废墟的含义自近代以来有了明显的丰富和扩充，这个语词被赋予了更为深厚的内涵。

废墟的词义变化是从欧洲的文艺复兴开始的。早在15世纪，人们从偶然的废墟挖掘中发现了古代希腊、罗马时代那些生机勃勃的壁画、雕塑等绝妙艺术品，受到极大的震撼和鼓舞，于是决心以古代为榜样来复兴文学和艺术。古代那些巍峨的神庙和宫殿，尽管多半都在战火和天灾中沦为废墟了，但它们依然令人肃然起敬，不仅引起人们思古的幽情，更激发人们对艺术创造的热情。从那时起，欧洲人就渐渐养成了对所谓残缺美的欣赏习惯。于是各地残破的古建筑遗址越来越成为文学艺术家描写和表现的对象，文物的意识也在人们心中萌发了。

废墟的美学价值及品位的提升，另一个重要进程是18世纪末、19世纪初的浪漫主义运动。这一历史时期，欧洲工业化运动的弊端已开始显现出来，加上启蒙运动中提出的返归自然的主张，这些都在浪漫主义运动中引起强烈的反响。一些浪漫派作家厌恶工业化的喧嚣，缅怀中世纪的田园生活和情调，创作中喜好远古的题材，追求神奇和神秘，爱好废墟的景象。欧洲常见的古堡遗址很符合他们的审美理想。

第三股推动力量是1820年爱琴海米罗岛上的女性雕塑阿弗洛狄忒，即断臂维纳斯的发现。这尊被认为世界上最美的女性雕塑，多少人想复原她的双臂姿势都以失败告终。断臂维纳斯也由此作为残缺美的经典永远定格，为废墟的残缺美进入美学殿堂提供了有力的依据，使保护废墟遗址成为一种文化行为。

有位外国作家在观赏希腊卫城废墟的时候，发出这样的惊叹：那种想象的喜悦，不是所谓的空想的诗，而是悟性的陶醉。我国有作家旅欧时也兴发类似的惊叹：看到一座古堡废墟耸立在多瑙河畔，就像看到了600年前塞尔维亚人的智慧和力量。美学家朱光潜说：年代的久远常常使一种最寻常的物体也具有一种美。那些遥远年代创造的宏伟的宫殿、陵寝、庙宇、城墙、古桥、古塔等，包含着前人非凡的智慧和巨大的辛劳，不管它毁于兵燹还是天灾，都会引起人们的痛惜，抚残体以思整体，产生心灵的震撼和共鸣，而这种震撼和共鸣就是一个审美的过程。

一见残破的废墟就觉得碍眼，不惜工本修葺一新，这在某种意义上是缺乏文化素养的表现。重修伟大的长城废墟这一石头的史诗，修了一段又一段，然后把这些新长城当作旅游点，吸引游人来看这假古董，这是对国民文物意识的严重误导!殊不知这种以假乱真的做法，对那些稍有文物意识的游客来说是倒胃口的。笔者曾多次陪同来自各地的朋友游览长城，人家往往事先就提出要求：可不要领我们去看新的长城哦!一次我陪两对外国夫妇游览司马台长城，起初我也不知道它是修旧如旧过的，以为是被岁月特赦了的。直到走完最后一个完好的岗楼时，眼前突然出现乱石满地的残破的长城遗迹。大家不约而同喊了起来：长城在这里呢!不顾一切地攀爬了起来。不难理解，人家要瞻仰和领悟的是那尽管残破，却带着岁月沧桑，因而能唤起悟性的陶醉的伟大长城废墟，而不是任何用钱就能换来的崭新建筑。

联系近年来重修圆明园的呼声，特别是上世纪90年代以来无数大拆大建事件，不难看出，关于废墟美的意识在有些人那里还是“0”!

(取材于叶廷芳《保护废墟，欣赏废墟之美》)